

湖北第二师范学院单一来源采购论证报告

项目名称	对外宣传服务	项目类别	货物 ☐ 工程 ☐ 服务 ☒
预算金额	30000.00	国产 ☒	进口 ☐
一、适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情形			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具备以下情形之一的，方可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，请在合适本项目的情形前打√，可复选。			
(√)	1.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（是指因货物或服务使用不可代替的专利、专有技术，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，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）		
()	2.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。由于采购人缺乏合理规划导致项目具有紧急性的，不具备不可预见性，不属于该条款规定的情形；		
()	3.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，需要从原供应商处添购，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。		
供应商情况（可附页）	供应商名称	联系人	联系电话
	湖北中芯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	胡天逸	027-88221118
二、专业人员论证意见（根据以上所选情形，有针对性的提出采用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。）			
与中国网开展对外宣传合作论证意见 在新时代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与媒体深度融合的双重背景下，高校外宣工作已成为提升品牌竞争力、赋能社会发展的关键抓手。湖北第二师范学院采购中国网（湖北）外宣合作服务，具有鲜明的现实必要性和长远战略价值。 其一，助力品牌影响力跃升。中国网作为国家级权威外宣平台，拥有广泛传播矩阵与专业传播能力。合作可依托其渠道优势，系统展示学校办学特色、教研成果与育人成效，破解自建平台传播力有限的瓶颈，推动“二师故事”跨地域、跨圈层传播，提升学校在教育领域的知名度与美誉度。 其二，赋能地方社会发展。学校深耕湖北教育沃土，合作可聚焦地方教育振兴、文			

化传承等议题，通过权威外宣渠道讲好湖北教育故事，搭建校地协同传播桥梁，助力提升地方文化软实力，实现高校服务地方发展的使命担当。

其三，顺应媒体融合发展趋势。此次合作是学校落实“新闻宣传提质计划”、推动媒体阵地融合升级的重要实践，能借助专业媒体资源优化外宣内容生产与传播机制，构建“校内+校外”协同联动的外宣格局，为学校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舆论支撑。

专业人员签字：

孟黎明 夏锐 吴洪莉

2025 年 12 月 27 日

姓名	职称/职务	工作单位
孟黎明	宣传部副部长	湖北第二师范学院宣传部
夏锐	宣传部（新闻中心）新闻宣传 办公室主任	湖北第二师范学院宣传部
吴洪莉	宣传部（新闻中心）思想政治 工作办公室	湖北第二师范学院宣传部

四、项目申请单位意见

同意

负责人签字（盖章）：



2025 年 12 月 27 日

注：1、论证小组应当由三人及以上的单数组成。
2、本表请用 A4 纸正反打印。